

归正之声

《寻求上帝》

第一章：寻求上帝

你想认识上帝吗？你真的是在寻求祂吗？那么，我一开始就清清楚楚地告诉你：唯有借着耶稣基督才能寻见上帝。因为祂说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借着祂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”（约翰福音 14：6）。

然而，如果你单单说“我在寻求上帝”，这是不够的。你这样做到底是为着何种理由呢？

1. 出于好奇心

切勿把寻求上帝与好奇混同起来。假如仅仅是对上帝和属灵之事有好奇之心，这样的人永远不可能寻见上帝。他的寻求常常会很轻易地转向其它事物。他对上帝的渴望，转瞬即逝。这样的好奇心很容易发生，因为对各样事物虽不特别经意，但暂时有好奇之心，乃是人的天性。或许可能因为一位朋友刚刚真正悔改归主，于是对他何以如此改变生出好奇之心。这后一种原因，常常为圣灵使用，用以生发一种真心的寻求。

2. 文化性探索

有许多人乐于把自己描绘成真理的寻求者。但这种寻求并非是在真正寻求上帝，不过是一种永远不能使人满足的智力操练而已。这样的“寻求者”或许情真意切，但绝非是不计代价地寻求。他的需要是文化性的，而不是属灵性的。实际上，他所寻求的并不是上帝，而是知识。至于理性在真正归信上帝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我们随后将说明。上帝对人说话，乃是借着理性向他的心灵说话。基督徒并非轻视知识，但却认识到知识的有限性。

3. 渴求心灵平安

有些人寻求上帝，乃是把上帝当成是他们婚姻、家庭或其它情感问题的答案。他们寻求上帝，如同他们头痛时寻找阿司匹林药片一般。对这样的人而言，他们根本不晓得罪。寻求上帝不过是一种逃避方式。他们所寻求的并非是一个救主，而是一种感情的依靠。比起那些出于好奇心的寻求者和文化性的寻求者而言，或许我们更加同情这种渴求心灵平安的人；然而，他们仍不能寻见上帝，因为心灵的平安和与上帝同在的平安有着天壤之别。

4. 深深地切慕

这是寻求上帝的唯一道路。“你们寻求我，若专心寻求我，就必寻见”（耶利米书 29:13）。真正寻求上帝的人之所以如此行，乃是因为他已晓得自己灵魂的境况。他清楚自己乃是一个罪人。若是被称为罪人，你是否反对呢？那真正寻求上帝的人是不会反对的。在世人的眼中，他可能地位显赫，受人尊崇；但在上帝的眼中，他仍是可憎的、沾满罪孽的人。因此他寻求上帝并非出自好奇之心，也非由于文化上的兴趣，更不是要解决心灵不安的问题，乃是出自一种深切的、不计任何代价的寻求上帝宽恕并赦罪的需要。

这种人与另外三种人的区别之处，就在于他能够真正地认清自己的问题。无论他本性好奇也好，不好奇也罢；无论他满腹经纶，还是一介白丁；无论他感情生活坎坷崎岖，还是一帆风顺；然而，不管是否具有以上问题，他清楚地意识到自己乃是一个罪人，在灵魂深处切慕与上帝同在。这种人与那些人之间的不同之处，是与人的性情、能力或背景没有丝毫联系的。这样的区别乃是圣灵在他生命中做工的明证。他要经历一番痛苦，但借着上帝的恩典，这种痛苦的经历最终必将带领他通过耶稣基督而蒙恩得救。

这本小册子正是为这种人写成的。仅仅出于好奇心的寻求者不会从中得到益处，他极有可能不能读完此书，很快就丧失兴趣。文化性的寻求者会质疑一切，却不会在书的字里行间得着满足。对这两种寻求者，我严肃地说，单单寻求是没有任何价值的。人啊！你除非认识到真正的需要乃是寻求一位救主，否则你就是在寻求通向地狱之路。寻求“心灵平安”的人，若是能悟出他真正的问题乃是需要一位救主，才能从中受益。他必须达到这样的认识，就是要认识到即使他没有任何感情问题，他仍然有着罪的问题，而且这一问题只能在主耶稣基督里才能找到答案。

对这样切切寻求与上帝和好的人，我的祷告就是：唯愿这本书成为一块踏脚石，引导他在主耶稣基督里达成活泼的信心。

“当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，相近的時候求告祂。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。不義的人當除去自己的意念，歸向耶和華，耶和華就必憐恤他，當歸向我們的上帝，因為上帝必廣行赦免”（以賽亞書55:6-7）。

5. 基督徒所得到的福分

“如果我成为一名基督徒，那我就会不得不放弃许多快乐。”这种想法常常盘绕在那些寻求上帝之人的脑海中。然而事实是，没有任何人为上帝舍弃什么，而不从上帝那里得着更多的。有上面想法的人，就如一个多年饱受跛足折磨的人抱怨说：“如果我痊愈了，我非要扔掉我的拐杖不可。”

西门彼得曾对耶稣说：“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了。耶稣说，我实在告诉你们，人为我和福音，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母，儿女，田地。没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……在来世必得永生（马可福音10:28-30）。

这一事实也在使徒保罗的经历中得到了证实，因为他在《腓利比书》3章7至9节说：“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都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耶稣基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。”

在悔改信主之前，保罗（在当时称为大数的扫罗）是一位年青有为，前程远大的人。他出身名门，无暇无疵（参见腓利比书3:5-6）。从《使徒行传》7章58节及9章1至2节看，显然，当时他在自己的圈子中已经成为一名领袖。然而，他悔改信主以后，所有这一切都改变了，取而代之的是，他经历了极度的艰难和众多的危险。请读一读《哥林多后书》11章23至28节吧。许多人可能会说“这简直是浪费！”但这并不是保罗本人的意见，保罗所说的是：“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”这是多么优美的话语啊！或许你现在不能明白，但是，如果你真的在寻求上帝，不久这也可能成为你的见证。

世上没有任何事物可以与认识耶稣基督为你的救主而得的喜乐相比。在基督徒的生活中，确实有许多难处和问题，但是，所得到的福分会远远超出这一切。

请数算一下基督徒所得的益处：罪过得蒙赦免（约翰一书1：9）；与上帝和好（罗马书5：1）；全新的生命（哥林多后书5：17）；天国的确证（约翰福音14：1-3）。若是数算下去，会是无穷无尽。在你所可能遇到的事情中，成为一名基督徒，是最伟大的事。

19世纪，苏格兰曾有一位非常著名的科学家，名叫詹姆斯·辛普森勋爵。他有一系列重大的医学发现，其中之一，就是第一次把氯仿作为麻醉剂使用。在一次公开会议上，有人问他说，什么是他最伟大的发现，这位声誉卓著的人毫不迟疑地说：“我发现了一位救主。”

同样是这位伟人，他说：“在基督里，你可以寻见一位救主，一位伴侣，一位保惠师，一位朋友，一位兄长，祂爱你的大爱是远非人心所能想象的。”